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6-061

债券代码：112168

债券简称：12 三维债

##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股票将自 2016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一）开市时起复牌。**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对外投资、收购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17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6年10月17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经公司与有关各方协商及分析论证，认为本次筹划的重大收购事项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于2016年10月2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59），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31日开市起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并于2016年11月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60）。

现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11月14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基本情况

本次公司筹划购买资产所属行业：通信信息产业；预计交易的方式：不限于现金或发行股票购买资产；预计交易金额范围 3-6 亿元。

#### 二、股票停牌期间的工作进展情况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对外投资、收购事项涉及的前期各项准备工作，对标的公司展开尽职调查及初步的审计和评估工作，并与交易有关各方进行了多次的沟通、协商和论证。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筹划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等相关规定，在停牌期间每隔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并充分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原因及对公司影响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筹划过程中，公司与交易对方根据对外投资、收购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各项相关因素进行了多次沟通和协商，但因交易双方对核心交易条款存在分歧，难以就有关条款达成一致。经与相关各方协商和审慎研究，从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出发，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公司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未来公司将继续利用资本市场积极寻求外延式发展机会，积极创造有利条件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寻找新的盈利增长点，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为广大投资者创造更大价值。

### 四、公司承诺

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后，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 五、公司股票复牌安排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一）开市时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各位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特此公告。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12 日